

债券代码: 143002.SH

债券简称: 17 中核 01

债券代码: 143003.SH

债券简称: 17 中核 02

债券代码: 143682.SH

债券简称: 18 中核 01

##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8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2018 年 7 月

##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中核集团”）对外公布的《关于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变更的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向国泰君安及中信证券提供的资料。国泰君安及中信证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关于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 目录

一、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1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
三、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3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5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5

## 一、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本次债券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经国务院国资委下发《关于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发行不超过 100 亿元公司债券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1000 号）批准通过，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82 号”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7 年 4 月 24 日至 2017 年 4 月 26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10 亿元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以下简称“17 中核 01”）及 10 亿元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以下简称“17 中核 02”）。

2018 年 6 月 11 至 2018 年 6 月 12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20 亿元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8 中核 01”）。

##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 （一）17 中核 01 及 17 中核 02

1、债券名称：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期限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简称“17 中核 01”，代码：143002；品种二期限 10 年，简称“17 中核 02”，代码：143003。

2、发行总额：本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

3、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簿记建档结果共同协商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其中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最后 2 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品种二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4、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对于本期债券品种一，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

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5、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对于本期债券品种一，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6、担保情况：本次债券无担保。

7、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公司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 （二）18中核01

1、债券名称：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期债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简称“18中核01”，代码：143682。

2、发行总额：本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

3、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簿记建档结果共同协商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3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最后2年固定不变。

4、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5、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6、担保情况：本次债券无担保。

7、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公司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 三、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及中信证券作为“17 中核 01”、“17 中核 02”及“18 中核 01”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出具了《关于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变更的公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变动的基本情况

##### 1、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

经中央批准，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实施重组。2018 年 7 月 19 日下午，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召开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大会。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高选民同志宣布了中央关于重组后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领导班子配备的决定并讲话。国务院国资委党委书记郝鹏同志出席会议并讲话。中央决定：余剑锋同志任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组书记，顾军同志任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以上人员原任职务自然免除。上述人员相关职务任免，按有关法律和章程办理。

##### 2、新任人员基本情况

###### （1）董事长

余剑锋，男，汉族，1965 年 10 月生，甘肃省天水市人，毕业于清华大学核反应堆工程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8 年 8 月参加工作，1997 年 4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工作经历如下：

时间	工作经历
1988.08-1995.03	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堆工所 101 室主任助理、副主任
1995.03-1997.07	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堆工所所长助理、副所长

1997.07-1999.11	江苏核电有限公司生产准备处副处长
1999.11-2001.01	江苏核电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设备采购监造处处长
2001.01-2001.07	江苏核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 兼设备采购监造处处长
2001.07—2003.05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核电部副主任
2003.05—2004.10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核电部主任
2004.10—2004.11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党组成员、核电部主任
2004.11—2006.07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党组成员、总经理助理
2006.07—2011.10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2011.10—2015.06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2015.06—2016.07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2016.07—2017.07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党组副书记、副总经理
2017.07—2017.12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
2017.12-2018.07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
2018.07 至今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组书记

## (2) 总经理

顾军，男，汉族，江苏南通人，1963年6月出生，1983年7月参加工作，1989年4月入党，上海交通大学核动力工程专业毕业，工商管理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工作经历如下：

时间	工作经历
1983-1988年	秦山核电公司生产准备处技术人员
1988-1995年	秦山核电公司运行部控制室副值长、值长
1995-1996年	秦山核电公司巴项调试经理部计划科科长
1996-1998年	秦山核电公司重水堆工程经理部生产准备处副处长、 秦山核电公司三期生产筹备处处长
1998-1999年	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
1999-2004年	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4-2005年	三门核电项目筹备处副主任
2005-2005年	三门核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5-2007年	三门核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2007-2010年	三门核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2011-2015年	国家核电技术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成员
2015-2018.07	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党组副书记， 股份公司董事长
2018.07至今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

截至目前，中核集团董事长、总经理未持有发行人股份/权和债券。

## (二) 影响分析

1、相关人员变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2、对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的影响

上述人事变动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不会产生影响。

## 3、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是否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及中信证券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本次人事变动予以披露，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人事变动产生的风险。

##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 （一）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征

联系电话：010-59312832

### （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昕

联系电话：010-60836755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8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26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8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26 日